中关村环

NEEQ: 835461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Zhongguancun Summit Enviro-Protection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吴盟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传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关村环、中关村环保、至臻环保、中关村至臻环保	指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环境影响评价	指	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
“环保管家”服务	指	针对目前国内的环保形势，推出的综合环保技术服务，针对不同公司特征，提供专项定制的咨询加工程技术服务，为园区及企业提供从项目立项、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及行政许可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从环保工程上为企业提供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等服务。
EPC	指	英文 Engineer,ProcureandConstruct 的缩写,即设计、采购、施工，是一种工程项目管理模式。一般情况下，由承包商实施所有的设计、采购和建造工作，完全负责项目的设备和施工，雇主基本不参与工作。即在“交钥匙”时，提供一个配套完整、可以运行的设施。
托管运营	指	客户将建成或即将建成的污水处理项目委托给专业污水处理运营商运营管理，并支付一定的运营费用。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业主与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污水处理工程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系统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服务商将污水处理整套固定资产无偿移交给业主。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瑞霖建设	指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瑞霖	指	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发展集团	指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神木项目	指	神木市柠条塔兰炭特色产业园 2*125m³/h 兰炭废水处理项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ongguancun Summit Enviro-Protection Co.,Ltd.		
	ZGC ENVIRO		
法定代表人	吴盟盟	成立时间	2007 年 1 月 2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水污染治理（N77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慧环境，环境咨询，环境监测、检测，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建设，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保新技术研发，环保设备销售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中关村环	证券代码	835461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2,646,2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江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新建路 200 号国华金融中心 B 栋 20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新民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8-9 层
电话	010-62956605	电子邮箱	sinorichen@zgcenv.com
传真	010-62956605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8-9 层	邮政编码	100166
公司网址	www.zgcenv.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85135 68G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5 号 1 号楼 6 层 601		
注册资本（元）	162,646,2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处于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综合服务提供商，拥有环保相关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外观设计 2 项、计算机软著作权 11 项，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了 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致力于环保行业中的环境治理业务，主要为政府、大型国企、外资企业等提供环境治理服务。公司主要业务为污水处理工程及运营、环境咨询业务，并不断拓展智慧环境系统、环保管家、生态修复等业务。

在污水处理工程及运营业务方面，公司致力于废（污）水处理、回用、资源化等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已掌握多项自主研发的污废水处理与资源化技术，拥有工业废水零排放减量等技术，拥有处理高浓度废水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拥有相关资质，可为客户从项目设计、施工、运营提供全生命周期相关服务；相关业务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并采用 EPC、BOT、专业化托管运营等业务模式开展。

在环境咨询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开展环境咨询业务多年，在化工石化医药、冶金机电、建材水电、交通运输和社会区域环境咨询方面均拥有高水平项目经验的环境咨询专业技术人才，可为客户提供全面环境咨询服务，环境咨询业务长期以来以其优质的服务为公司建立了相对稳定的客户群，树立了良好的品牌信誉度。相关业务主要通过长期客户新增需求及投标等方式获取。

在立足污水处理工程及运营、环境咨询等业务的同时，公司也不断开拓智慧环境系统推广及环保管家、固废处理处置、污染修复、环保设备销售等新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取得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2,455,979.33	450,663,533.34	-37.32%
毛利率%	19.07%	12.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5,676.75	14,229,157.65	-78.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86,913.02	13,436,223.38	-23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	6.9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77%	6.61%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9	-77.7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00,364,170.99	931,669,902.07	18.11%
负债总计	881,855,502.26	716,138,167.02	23.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562,081.72	210,536,404.97	1.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1	1.29	1.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90%	57.7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0.14%	76.87%	-
流动比率	0.48	0.29	-
利息保障倍数	1.27	3.6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363.01	28,398,203.73	-27.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5	6.14	-
存货周转率	5.64	11.7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11%	55.6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7.32%	10.74%	-
净利润增长率%	-77.22%	-25.4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271,863.98	1.48%	12,305,187.06	1.32%	32.24%
应收票据	4,175,731.45	0.38%			
应收账款	104,365,921.15	9.48%	38,459,291.53	4.13%	171.37%
存货	53,105,667.97	4.83%	27,996,521.75	3.00%	89.69%
投资性房地产	9,315,820.93	0.85%	9,631,376.93	1.03%	-3.28%
固定资产	30,285,941.67	2.75%	33,955,952.93	3.64%	-10.81%
在建工程	71,765,696.46	6.52%	48,874,824.09	5.25%	46.84%
无形资产	678,062,439.92	61.62%	635,480,911.91	68.21%	6.70%
短期借款	160,155,320.49	14.55%	72,066,915.04	7.74%	122.23%
长期借款	315,000,000.00	28.63%	263,500,000.00	28.28%	19.54%
开发支出			18,321,311.05	1.97%	-100.00%
长期应付款			445,372.00	0.05%	-100.00%

应付票据	4,194,074.00	0.38%	1,925,723.81	0.21%	117.79%
预付款项	6,534,722.45	0.59%	3,921,785.20	0.42%	66.63%
其他应收款	4,133,228.49	0.38%	3,361,451.38	0.36%	22.96%
合同资产	28,349,812.39	2.58%	18,189,057.90	1.95%	55.86%
其他流动资产	55,077,787.35	5.01%	27,469,452.81	2.95%	10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80,473.99	0.98%	8,605,616.14	0.92%	25.27%
使用权资产	449,852.27	0.04%	5,049,745.53	0.54%	-91.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89,210.52	2.52%	40,047,415.86	4.30%	-30.86%
应付账款	218,684,751.95	19.87%	199,439,072.26	21.41%	9.65%
预收款项	214,920.00	0.02%	364,696.20	0.04%	-41.07%
合同负债	10,938,174.04	0.99%	14,252,269.66	1.53%	-23.25%
应付职工薪酬	23,062,685.17	2.10%	14,171,350.60	1.52%	62.74%
应交税费	11,326,167.85	1.03%	11,614,717.07	1.25%	-2.48%
其他应付款	2,502,534.92	0.23%	5,442,700.36	0.58%	-54.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222,451.52	12.20%	130,154,677.51	13.97%	3.13%
其他流动负债	1,134,023.81	0.10%	1,505,295.82	0.16%	-2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477.84	0.01%	757,461.83	0.08%	-91.09%
递延收益	352,920.67	0.03%	497,914.86	0.05%	-29.12%
资产总计	1,100,364,170.99		931,669,902.07		18.1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2.24%，主要系母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到银行借款本金 500 万元，导致货币资金规模扩大；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71.37%，主要系神木公司于 2024 年正式运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的应收污水处理费增加所致。
3.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89.69%，主要系母公司新增工程类项目导致合同履约成本增加，且神木公司运营后原材料采购及生产规模扩大，产成品、半成品库存相应增加；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46.84%，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规模扩大；
5.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22.23%，主要系母公司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6.开发支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100.00%，主要系期初开发支出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已全部结转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7.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100.00%，主要系期初长期应付款将于一年内到期，已重分类至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科目。
8.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17.79%，主要系母公司应付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9.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66.63%，主要系神木公司自运营后支付预付款增加所致；
10.合同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55.86%，主要系母公司的工程项目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11.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00.50%，主要系神木公司的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2.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91.09%，主要系母公司经营地租赁即将到期所致；

13.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0.86%，主要系神木公司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因项目进度推进而减少；
14.应付职工薪酬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62.74%，主要系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母公司账面计提的三年职工绩效尚未达到约定的支付时点，导致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长；
15.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91.09%，主要系母公司经营地租赁即将到期导致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2,455,979.33	-	450,663,533.34	-	-37.32%
营业成本	228,582,672.12	80.93%	392,845,186.11	87.17%	-41.81%
毛利率%	19.07%	-	12.83%	-	-
销售费用	5,452,048.79	1.93%	5,123,700.25	1.14%	6.41%
管理费用	31,271,101.15	11.07%	24,062,395.15	5.34%	29.96%
研发费用	11,132,480.25	3.94%	3,075,969.18	0.68%	261.92%
财务费用	19,871,050.35	7.04%	7,634,059.30	1.69%	160.29%
信用减值损失	-4,345,886.03	-1.54%	3,141,543.60	0.70%	-238.34%
资产减值损失	-1,039,723.99	-0.37%	-3,131,089.10	-0.69%	66.79%
其他收益	22,486,475.85	7.96%	130,738.92	0.03%	17099.53%
投资收益			809,184.49	0.18%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7,856.28	0.00%			
营业利润	2,234,956.11	0.79%	17,860,590.52	3.96%	-87.49%
营业外收入	2,741,304.11	0.97%	150,000.00	0.03%	1727.54%
营业外支出	345.13	0.00%	147,953.80	0.03%	-99.77%
所得税费用	1,998,981.41	0.71%	4,792,631.87	1.06%	-58.29%
净利润	2,976,933.68	1.05%	13,070,004.85	2.90%	-77.2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对应上年同期同比分别减少了 37.32%和 41.81%，主要系神木公司收入及成本规模同比缩减，神木公司的 PPP 项目于 2023 年末已完成 98%建设进度，本期仅确认 2%的剩余建设期收入及对应成本，而上年同期确认了 48%的建设阶段收入及成本，致使本期收入及成本同比降幅显著。
2.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48.66%，系本年新承接的项目毛利较高，拉高整体毛利率。
3.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61.92%，主要系研发项目增加，研发人员配比增加，进入研发费用的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60.29%，主要系本期母公司短期借款增加且神木公司的利息费用结束资本化转入当期损益所致；

5.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17099.89%，主要系神木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6.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727.54%，主要系母公司部分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因债权人注销转入营业外收入，以及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需退还的履约保证金转入营业外收入共同影响；
7.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87.49%，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77.22%，主要系本期收入降低，但期间费用增长所致；
8.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8.29%，主要系应纳税所得额随利润总额下降相应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0,731,856.96	449,729,819.01	-37.58%
其他业务收入	1,724,122.37	933,714.33	84.65%
主营业务成本	227,715,474.64	392,188,009.31	-41.94%
其他业务成本	867,197.48	657,176.80	31.9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咨询业务	5,817,090.27	5,838,081.94	-0.36%	-68.13%	-63.15%	-102.73%
工程承包业务	93,907,377.04	82,673,258.22	11.96%	-77.03%	-77.03%	0.14%
技术服务业务	148,205,485.50	106,984,950.42	27.81%	645.50%	687.52%	-12.16%
商品销售业务	32,801,904.15	32,219,184.06	1.78%	1072.05%	1051.23%	-
其他业务收入	1,724,122.37	867,197.48	49.70%	84.65%	31.96%	67.82%
合计	282,455,979.33	228,582,672.12	19.07%	-37.32%	-41.81%	48.6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额为 28,245.6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32%。分项业务分析如下：
1.咨询业务：实现收入 581.71 万元，同比降低 68.13%，该业务板块收入显著减少，主要归因于公司战略转型调整，已停止大规模承接咨询类项目。当前确认的收入及成本主要来源于历史期间承接项目的收尾工作；
2.工程承包业务：实现收入 9,390.74 万元，同比降低 77.03%，系神木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正式运营，当期确认的工程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3.技术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14,820.55 万元，同比增长 645.50%，系神木公司于报告期内正式运营，污水处理收入增加；
4.商品销售业务：实现收入 3,280.19 万元，系神木公司销售酚氨产品，带动商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5.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172.41 万元，同比增长 49.70%，系神木公司销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神木市兰炭产业特色园区管理委员会	78,819,905.66	27.91%	否
2	神木市人民政府	52,659,430.10	18.64%	否
3	宣威市净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7,048,232.01	6.04%	否
4	北京理想汽车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10,854,878.52	3.84%	否
5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10,697,757.61	3.79%	否
合计		170,080,203.90	60.2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32,237,159.04	10.81%	否
2	神木市江泰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1,499,022.02	10.57%	否
3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7,402,382.84	9.19%	否
4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8,962,430.60	6.36%	否
5	河北隆祥科技有限公司	16,573,535.26	5.56%	否
合计		126,674,529.76	42.4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363.01	28,398,203.73	-2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74,090.83	-385,854,816.44	6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19,269.39	356,594,939.81	-62.9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期发生额减少 27.86%，主要系神木公司正式投入运营后，商品采购规模扩大，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期增加 23,908.07 万元，主要系神木公司于上个报告期尚处于建设期，本报告期内正式运营，为购建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低于上年同期数；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降低 62.95%，主要系神木公司于报告期内取得银行长期借款本金低于上年同期，且母公司及神木公司本报告期内归还借款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至臻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境污染治理	5,000,000.00	1,920,400.88	332.47	978,339.63	8.34
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境污染治理	30,000,000.00	21,974,855.17	19,779,678.15	-	1,163,774.42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20,000,000.00	4,401,061.43	-13,452,312.92	-	-1,390,880.28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保技术研发	10,000,000.00	76,621,627.77	7,241,756.79	-	857.11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	控股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	20,000,000.00	3,501,876.19	3,501,668.06	-	-185,812.46

公司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	控股子公司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8,000,000.00	16,866,602.60	2,090,490.42	-	4,761.95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4,000,000.00	16,131,911.37	12,289,814.75	4,556,687.34	17,955.95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境污染治理	100,000,000.00	842,059,797.08	180,780,657.73	209,102,045.55	28,278,924.3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中关村道依茨氢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大环保”产业平台，核心业务涵盖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废处置等领域，其技术体系以污染防控和生态修复为核心。而中关村道依茨氢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由德国道依茨（全球氢能内燃机技术领导者）与至臻环保合资成立，专注于氢气内燃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两家公司通过环保与氢能技术的深度融合可以形成协同效应，具有高度的关联性。	通过技术整合、政策红利和资本运作，构建 “环保 + 氢能”的产业生态，实现从传统污染治理服务商向绿色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转型。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经过不懈努力，目前已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累积了深厚的项目经验，且公司所属环境影响评价、环保工程设计和“环保管家”服务等存在资质或技术壁垒。但行业技术发展迅速，竞争较为激烈，在可预见的未来，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若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提高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业务将面临市场冲击的风险。
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的污水处理行业属于技术含量高、知识结构更新快的行业。虽然公司目前拥有多项已授权或正在申请的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拥有多名核心技术人才，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工程上，将可能使公司丧失竞争力。
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业务结算款，尽管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主要是政府、大型国有企业等，但仍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足额收回的可能性，并可能由此导致公司资金周转困难、财务费用上升、计提坏账准备增加等风险。
资金周转风险	公司通过 EPC、BOT 等模式承建的工程项目大部分前期需要公司投入大量资金，且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限长达 20 年，公司必须具备相当的资金实力和稳定运营的能力。公司自有资金有限，虽然 BOT 项目预期收益好，但一旦同时承接多个项目或单一更大型的项目，资金短缺的风险可能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挂牌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	被担保人是否	是否履行必要	是否已被采取

	人				起始	终止	型	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的决策程序	监管措施
1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2023年3月17日	2031年3月1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告编号：2022-071、2022-072）。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2）。

为满足公司节能、环保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建设银行西安兴庆路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4.5 亿元，主要用于神木市兰炭产业特色园区柠条塔区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贷款资金成本为年化 4.50%，借款期限为 8 年。为保证项目顺利进行，银行要求以项目的收费权提供质押，中关村环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与借款期限相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归还本金 6,500 万元,剩余借款本金为 38,500 万元。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275,745,665.64	275,745,665.64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348,186.3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24,528.3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交易事项，其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低于 0.5%，依据上述制度条款及公司治理程序，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和披露，但已经管理层审慎审批，

公司基于日常经营需要与上述关联方进行交易，上述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守市场定价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 年 1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1 月 12 日	-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避免与关联方/关联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如不可避免，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严格履行公司内部关联交易的审查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1 月 12 日	-	挂牌	个税事项承诺	承诺如根据税务主管部门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中的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需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公司个人股东承诺将按照税务主管部门的要求及相关税法规定执行。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1 月 12 日	-	挂牌	社保事项承诺	承诺公司已经依法与在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相关社会保险，如因社会保险相关事宜使公司受到损失的，损失由其承担。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2 日	发行	限售承诺	中发展集团承诺：甲方首次公	已履行完毕

					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或以其他方式上市前或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日起 5 年内，未经甲方原股东吴盟盟、张春晖、田宁宁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除甲方原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或甲方股东以外的第三方（包括乙方的关联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甲方股份，或进行可能导致甲方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股份质押等任何其它行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9 月 10 日	收购	限售承诺	中发展集团承诺：其所持甲方的股份，在甲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或以其他方式上市前、或自乙方本次认购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登记日起 5 年内，未经甲方股东吴盟盟、张春晖、田宁宁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除甲方原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或甲方股东以外的第三方（包括乙方的关联公司）转让其所持	正在履行中

					有的部分或全部甲方股份，或进行可能导致甲方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股份质押等任何其它行为。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密云房产	固定资产	抵押	1,072,161.83	0.10%	借款抵押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	银行存款	冻结	3,500.00	0.00%	保证金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	银行存款	冻结	3,491.12	0.00%	财产保全司法部门冻结款项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	银行存款	冻结	0.16	0.00%	财产保全司法部门冻结款项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被质押	应收账款	质押	71,011,645.00	6.45%	借款质押收款权
总计	-	-	72,090,798.11	6.5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2022 年 6 月，母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现金管理项下委托贷款委托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借款 47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两年（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年化 5.5%。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关村发展集团申请延期支付关联借款本金的议案》，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延期 12 个月。该借款以房产（不动产权证号码：京（2021）密不动产权第 0004749 号）作为抵押。借款额与抵押房产的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例均较低，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2.为了开展业务，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长治故县支行的账户在当地高速公路收费处预存了 3,500 元的押金，该款项被银行冻结，属于正常业务冻结，不会影响期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3.2024 年 11 月，浙江省三门县华侨企业建筑有限公司诉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浙江省三门县华侨企业建筑有限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法院对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长治故县支行的账户予以司法冻结。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款 3,491.12 元的冻结尚未解除，该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但资金占总资产比例较低，不会影响其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2024 年 11 月，北京邺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北京邺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法院对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银行密云支行的账户予以司法冻结。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款 0.16 元的冻结尚未解除，该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但资金占总资产比例较低，不会影响其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2023 年 2 月 14 日,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路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该借款以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柠条塔区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废水处理费(应收账款收费权)作为质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有 71,011,645.00 元的应收账款被质押，应收账款收费权被质押，对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流动资产有一定影响，但占总资产比例较低，不会影响其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失信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子公司	挂牌公司子公司

执行法院：长治市潞州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4)晋 04 民终 1223 号
立案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案号：(2024)晋 0403 执 5540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山西省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4 年 11 月 4 日

该事件累计金额占公司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1.36%，不构成重大诉讼。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811,876	30.01%	0	48,811,876	30.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7,206,876	4.43%	0	7,206,876	4.43%
	核心员工	300,000	0.18%	0	300,000	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3,834,324	69.99%	0	113,834,324	69.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926,200	35.00%	0	56,926,200	35.00%
	董事、监事、高管	56,908,124	34.99%	0	56,908,124	34.9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62,646,200	-	0	162,646,2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中关	56,926,200	0	56,926,200	35.0000%	56,926,200	0	0	0

	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吴盟盟	36,987,500	0	36,987,500	22.7411%	33,750,000	3,237,500	19,673,862	0
3	田宁宁	15,000,000	0	15,000,000	9.2225%	11,250,000	442,046	14,557,954	0
4	张春晖	11,250,000	0	11,250,000	6.9169%	11,250,000	0	6,557,954	0
5	北京博瑞基业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37,500	0	7,037,500	4.3269%	0	7,037,500	0	0
6	孟翠鸣	4,350,000	0	4,350,000	2.6745%	0	4,350,000	0	0
7	白明月	3,825,000	0	3,825,000	2.3517%	0	3,825,000	0	0
8	张和平	2,855,000	0	2,855,000	1.7553%	0	2,855,000	0	0
9	陈秋玲	2,775,000	0	2,775,000	1.7062%	0	2,775,000	0	0
10	刘凤鸣	2,620,000	0	2,620,000	1.6109%	0	2,620,000	0	0
合计		143,626,200	0	143,626,200	88.3059%	113,176,200	27,142,046	40,789,77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潘金峰，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3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531192122，注册资本 1,692,203.06 万元。主营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中介服务；科技企业孵化；基础设施建设。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国有股权行政划转成为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中发展集团履行出资人职责。据此，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健	董事、董事长	男	1971年3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吴盟盟	董事、总经理	女	1977年11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36,987,500	0	36,987,500	22.74%
田宁宁	董事	男	1960年1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15,000,000	0	15,000,000	9.22%
陈志武	董事	男	1969年12月	2023年6月15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黄传新	董事	男	1969年1月	2024年9月1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黄传新	财务负责人	男	1969年1月	2024年1月20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党书杰	董事	女	1979年10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高中成	董事	男	1966年4月	2023年5月16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庄洪雷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年4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225,000	0	225,000	0.14%
汤滢	监事	女	1978年9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陈月	监事	女	1987年5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	112,500	0	112,500	0.07%

			月		日				
王东伟	副总经理	男	1972年4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540,000	0	540,000	0.33%
任立明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2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刘新民	副总经理	男	1972年8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刘新民	董事会秘书	男	1972年8月	2023年5月3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刘建军	副总经理	男	1980年10月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董事张健先生、黄传新先生、党书杰女士、高中成先生及监事汤滢女士为中发展集团提名的董事、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发展集团有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黄传新	-	新任	董事、财务负责人	任命
李永鑫	董事	离任	-	因工作安排调整辞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黄传新，男，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财经大学国际会计专业，会计师。个人主要经历如下：1993年8月至1997年12月，任交通部船舶检验局财务处会计；1997年12月至2002年4月，任中国远大集团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2002年4月至2010年8月，任中关村软件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金融部成本主管、副经理；2010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部长；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关村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2019年4月至2020年7月，任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4年1月，任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9	4	5	28
技术研发人员	52	3	17	38
生产人员	139	41	37	143
职能人员	26	3	7	22
销售人员	11	4	0	15
员工总计	257	55	66	24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4	31
本科	71	76
专科	99	113
专科以下	53	45
员工总计	257	24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营销、技术、工程、职能等不同职务序列特点，结合体企业文化特色，对标同行业，打造差异化薪酬体系，加强薪酬对员工的激励性、对业务的驱动力。同时，结合公司职级体系，设置员工发展路径和晋升通道。

公司不断完善组织绩效和个人绩效双驱动机制，二者紧密结合，强化绩效过程管控、绩效辅导和绩效结果应用，推动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

2. 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发展，关注员工个人成长，以企业文化融合战略经营目标落地为抓手，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模式，打造系统化培训机制。同时，关注员工职业发展，明确职业目标，结合绩效痛点，制定员工成长计划。

3.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以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投资人的权利，来规范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均独立运作，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供应、销售系统，具备经营活动所需的资质，客户或供应商相对分散。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公司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具备与环境影响评价、污水处理工程、污水设施运营管理有关的工程运营

系统、咨询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经营有关的房屋、机动车辆、知识产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服务系统，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场所，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文及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902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方国权	章徽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5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9021 号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臻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至臻环保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

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至臻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至臻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至臻环保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至臻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至臻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至臻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至臻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至臻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至臻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 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国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章徽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2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第六节五、1	16,271,863.98	12,305,187.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第六节五、2	4,175,731.45	
应收账款	第六节五、3	104,365,921.15	38,459,291.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第六节五、4	6,534,722.45	3,921,785.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第六节五、5	4,133,228.49	3,361,451.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第六节五、6	53,105,667.97	27,996,521.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第六节五、7	28,349,812.39	18,189,057.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第六节五、8	55,077,787.35	27,469,452.81
流动资产合计		272,014,735.23	131,702,747.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第六节五、9	9,315,820.93	9,631,376.93
固定资产	第六节五、10	30,285,941.67	33,955,952.93
在建工程	第六节五、11	71,765,696.46	48,874,824.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第六节五、12	449,852.27	5,049,745.53
无形资产	第六节五、13	678,062,439.92	635,480,911.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8,321,311.0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六节五、14	10,780,473.99	8,605,61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第六节五、15	27,689,210.52	40,047,415.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8,349,435.76	799,967,154.44
资产总计		1,100,364,170.99	931,669,90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第六节五、16	160,155,320.49	72,066,915.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第六节五、17	4,194,074.00	1,925,723.81
应付账款	第六节五、18	218,684,751.95	199,439,072.26
预收款项	第六节五、19	214,920.00	364,696.20
合同负债	第六节五、20	10,938,174.04	14,252,269.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六节五、21	23,062,685.17	14,171,350.60
应交税费	第六节五、22	11,326,167.85	11,614,717.07
其他应付款	第六节五、23	2,502,534.92	5,442,700.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第六节五、24	134,222,451.52	130,154,677.51
其他流动负债	第六节五、25	1,134,023.81	1,505,295.82
流动负债合计		566,435,103.75	450,937,418.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第六节五、26	315,000,000.00	26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第六节五、27		
长期应付款	第六节五、28		445,37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第六节五、29	352,920.67	497,91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第六节五、14	67,477.84	757,461.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420,398.51	265,200,748.69
负债合计		881,855,502.26	716,138,167.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第六节五、30	162,646,200.00	162,646,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第六节五、31	36,923,436.87	36,923,436.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第六节五、32	3,043,039.06	3,043,039.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第六节五、33	10,949,405.79	7,923,72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562,081.72	210,536,404.97
少数股东权益		4,946,587.01	4,995,330.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508,668.73	215,531,73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0,364,170.99	931,669,902.07

法定代表人：吴盟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传新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89,574.86	5,688,261.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2,243.10	
应收账款		39,572,929.82	78,573,069.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76,321.86	4,302,796.06
其他应收款		189,694,419.67	113,056,719.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401,122.60	28,781,466.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7,703,966.20	16,198,040.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385.67	154,094.53
流动资产合计		317,764,963.78	246,754,447.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六节十五、3	150,264,654.28	147,264,654.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86,929.56	16,505,353.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9,852.27	5,049,745.53
无形资产		29,600,638.13	13,203,243.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8,562,424.3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04,941.91	6,887,658.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9,800.00	679,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486,816.15	208,152,878.80
资产总计		519,251,779.93	454,907,326.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155,320.49	72,066,915.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94,074.00	1,925,723.81
应付账款		68,927,649.84	58,594,887.4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262,894.34	10,977,378.36
应交税费		1,438,050.41	7,370,160.79
其他应付款		25,922,652.27	25,820,531.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1,758,750.87	12,961,703.6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858,840.41	69,840,163.62
其他流动负债		831,608.81	1,505,295.82
流动负债合计		357,349,841.44	261,062,76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45,37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2,920.67	497,91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477.84	757,461.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398.51	1,700,748.69
负债合计		357,770,239.95	262,763,50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62,646,200.00	162,646,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415,782.48	37,415,78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43,039.06	3,043,039.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623,481.56	-10,961,20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481,539.98	192,143,817.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9,251,779.93	454,907,326.7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第六节五、34	282,455,979.33	450,663,533.34
其中：营业收入	第六节五、34	282,455,979.33	450,663,533.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7,314,032.77	433,753,320.73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六节五、34	228,582,672.12	392,845,186.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第六节五、35	1,004,680.11	1,012,010.74
销售费用	第六节五、36	5,452,048.79	5,123,700.25
管理费用	第六节五、37	31,271,101.15	24,062,395.15
研发费用	第六节五、38	11,132,480.25	3,075,969.18
财务费用	第六节五、	19,871,050.35	7,634,059.30

	39		
其中：利息费用		18,742,722.51	6,859,372.29
利息收入		2,538,295.31	35,884.35
加：其他收益	第六节五、40	22,486,475.85	130,738.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六节五、41		809,184.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184.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第六节五、42	-4,345,886.03	3,141,543.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第六节五、43	-1,039,723.99	-3,131,089.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六节五、44	-7,856.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4,956.11	17,860,590.52
加：营业外收入	第六节五、45	2,741,304.11	1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第六节五、46	345.13	147,95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75,915.09	17,862,636.72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六节五、47	1,998,981.41	4,792,631.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6,933.68	13,070,004.8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6,933.68	13,070,004.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43.07	-1,159,152.8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5,676.75	14,229,157.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76,933.68	13,070,004.8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5,676.75	14,229,157.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743.07	-1,159,152.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9

法定代表人：吴盟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传新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72,891,243.05	156,134,356.13
减：营业成本		55,738,521.14	121,750,339.10
税金及附加		508,342.28	857,748.63
销售费用		4,555,645.83	4,539,370.23
管理费用		24,076,445.76	22,860,371.26
研发费用		9,266,448.49	2,849,379.43
财务费用		12,745,293.77	4,141,040.86
其中：利息费用		14,908,714.21	6,884,709.72
利息收入		2,508,314.50	3,535,842.49
加：其他收益		455,313.73	61,477.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18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809,183.49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086.75	3,023,96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7,692.85	-790,009.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56.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70,776.37	2,240,725.33
加：营业外收入		1,401,495.05	
减：营业外支出		264.13	293.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69,545.45	2,240,432.20
减：所得税费用		-2,507,267.45	-2,565,231.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62,278.00	4,805,663.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62,278.00	4,805,663.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62,278.00	4,805,663.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859,964.14	156,819,00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87.50	293,12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六节五、48	25,811,091.61	6,839,72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692,843.25	163,951,86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290,851.90	74,408,706.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58,975.28	39,618,927.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1,875.19	8,439,982.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六节五、48	7,544,777.87	13,086,04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206,480.24	135,553,65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363.01	28,398,20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9,184.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86.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六节五、48		1,61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6.73	2,427,18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784,077.56	388,282,000.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84,077.56	388,282,00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74,090.83	-385,854,81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1,500,000.00	41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六节五、48	0.00	18,224.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500,000.00	410,518,224.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000,000.00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61,930.45	6,887,40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六节五、48	1,518,800.16	2,035,88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80,730.61	53,923,284.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19,269.39	356,594,93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05	95.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1,604.62	-861,57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3,268.08	11,294,84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4,872.70	10,433,268.08

法定代表人：吴盟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传新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758,264.52	145,690,10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87.50	293,12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0,049.63	2,250,26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90,101.65	148,233,50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250,736.54	72,701,335.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35,956.52	32,790,743.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1,257.84	7,614,61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1,699.88	9,041,3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599,650.78	122,148,06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549.13	26,085,441.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9,184.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23.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33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3.01	4,824,517.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516.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2,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	2,490,51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176.99	2,334,001.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8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20,248.51	18,118,95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20,248.51	100,118,95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0,059.66	6,888,999.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79,149.10	80,009,04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219,208.76	126,898,04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1,039.75	-26,779,08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1,313.63	1,640,361.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8,261.23	2,447,89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89,574.86	4,088,261.2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6,923,436.87				3,043,039.06		7,923,729.04	4,995,330.08	215,531,73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646,200.00				36,923,436.87				3,043,039.06		7,923,729.04	4,995,330.08	215,531,73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25,676.75	-48,743.07	2,976,93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5,676.75	-48,743.07	2,976,933.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6,923,436.87				3,043,039.06		10,949,405.79	4,946,587.01	218,508,668.73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6,923,436.87				3,043,039.06		-6,477,250.07	6,154,482.88	202,289,90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1,821.46		171,821.4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646,200.00				36,923,436.87				3,043,039.06		-6,305,428.61	6,154,482.88	202,461,730.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29,157.65	-1,159,152.80	13,070,00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29,157.65	-1,159,152.80	13,070,004.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6,923,436.87				3,043,039.06		7,923,729.04	4,995,330.08	215,531,735.05

法定代表人：吴盟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传新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7,415,782.48				3,043,039.06		-10,961,203.56	192,143,81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646,200.00				37,415,782.48				3,043,039.06		-10,961,203.56	192,143,817.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62,278.00	-30,662,278.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662,278.00	-30,662,278.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7,415,782.48				3,043,039.06		-41,623,481.56	161,481,539.98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7,415,782.48				3,043,039.06		-15,938,688.89	187,166,33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1,821.46	171,821.4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646,200.00				37,415,782.48				3,043,039.06		-15,766,867.43	187,338,15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05,663.87	4,805,66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5,663.87	4,805,663.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2,646,200.00				37,415,782.48				3,043,039.06		-10,961,203.56	192,143,817.98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其前身为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 月 26 日成立的北京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整体改制为北京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 8 日由北京市海淀区迁入到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名称由北京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10 月 1 日名称由西藏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西藏山南市乃东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98513568G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8,132.31 万元。

公司成立时申请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吴盟盟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张春晖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吴同亚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上述出资于 2007 年 1 月 25 日由北京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天平验资 20071037”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80029488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吴同亚将持有的本公司 20%股权 20.00 万元转让给吴盟盟，同时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吴盟盟和新增股东田宁宁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吴盟盟持有本公司 12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60%；张春晖持有本公司 4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田宁宁持有本公司 4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上述事项由北京中会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9 日出具“中会信诚验字（2010）第 A05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吴盟盟、张春晖、田宁宁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吴盟盟持有本公司 42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60%；张春晖持有本公司 14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田宁宁持有本公司 14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14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东吴盟盟、张春晖、田宁宁按原持股比例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吴盟盟持有本公司 6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60%；张春晖持有本公司 2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田宁宁持有本公司 2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2015 年 3 月办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015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增股东陈秋玲等 42 位股东认缴，实际出资 2,000.00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为认缴注册资本，1,8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变更后吴盟盟持有本公司 6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50%；张春晖持有本公司 2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6.67%；田宁宁持有本公司 2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6.67%；陈秋玲等 42 位股东持有本公司 200 万元股权， 占注册资本的 16.67%。

2015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其持有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 50,737,231.40 元折合股本 3,000 万元，剩余净资产 20,737,231.40 元转入资本公积。上述事项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出具“中兴华验字（2015）第 BJ02-02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 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完成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并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简称：瑞霖环保，证券代码：835461。

2016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与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认购协议》。截止 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向陈国军等 18 名股东发行 373 万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0.00 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373.00 万元，其中：吴盟盟出资 1,500.00 万元，占股本的 44.47%，张春晖出资 500.00 万元，占股本的 14.82%，田宁宁出资 500.00 万元，占股本

的 14.82%，其余 58 位自然人股东合计出资 873.00 万元，占股本的 25.88%。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 BJ02-0022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变更公司住所及名称的议案，决定迁址西藏，经西藏山南市乃东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名称由“北京神州瑞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换领了变更地址后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的《营业执照》。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换领注册资本变更为 3,373.00 万元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98513568G《营业执照》。

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2018 年度，公司先后向孙连国等 8 名股东发行股份 15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5 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524.00 万元。其中：吴盟盟出资 1,500.00 万元，占股本的 42.57%，张春晖出资 500.00 万元，占股本的 14.19%，田宁宁出资 500.00 万元，占股本的 14.19%，其余 64 位股东合计出资 1,024.00 万元，占股本的 29.06%。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出具中兴华验字（2018）第 010079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3,524.00 万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完成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286.00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 5,286.00 万元，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11 月 4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向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757.5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96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6,043.57 万元。吴盟盟出资 2,250.00 万元，占股本的 37.23%，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57.57 万元，占股本的 12.53%，张春晖出资 750.00 万元，占股本的 12.41%，田宁宁出资 750.00 万元，占股本的 12.41%，其余 64 位股东合计出资 1,536.00 万元，占股本的 25.42%。

2020 年 9 月 29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向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发行股份 2,088.7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65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8,132.31 万元。其中：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46.31 万元，占股本的 35.00%，吴盟盟出资 2,250.00 万元，占股本的 27.67%，张春晖出资 750.00 万元，占股本的 9.22%，田宁宁出资 750.00 万元，占股本的 9.22%，其余 64 位股东合计出资 1,536.00 万元，占股本的 18.89%。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81,323,100 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完成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62,646,200.00 股，注册资本增至 162,646,200.00 元。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原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英雄路 21 号，变更后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5 号 1 号楼 6 层。2023 年 8 月 8 日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5 号 1 号楼 6 层 601。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8-9 层。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盟盟。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环境保护监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

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供暖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环境治理业务。其中子公司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运营管理业务（BOT）。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金额≧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减值	金额≧200 万元
重要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	金额≧200 万元
重要的一年以上其他应付款	金额≧2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

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

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

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

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公司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3）其他应收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公司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第三方其他款项

（4）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5）合同资产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建设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托管运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3 未到期的质保金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劳务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4、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

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5、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

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

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

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

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

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8、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除个别专用设备采用工作量法外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5.00	2.11-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

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一定金额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10 年	
特许经营权	10-15 年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材

料费、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检验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4、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0、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

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当产品按合同和技术协议的要求安装完毕，经购货方验收后予以确认收入。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不需要安装的产品：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将购买方签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劳务收入来源于环境咨询业务和污水处理托管运营业务。

①环境咨询服务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环境咨询服务等业务，在提交相关服务报告或成果，取得客户的确认文件，收取款项或取得收款依据后，确认合同的全部收入。

②污水处理托管运营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根据受托运营协议的约定确认收入。固定金额的受托运营协议，公司在受托运营期间按照直线法等额确认收入，即每月收入确认金额=合同金额/受托运营期间月份数；按照污水处理量结算的受托运营协议，公司按照每月的实际污水处理量为基准确认收入。收入确认金额=实际污水处理量*结算单价。

（3）工程建造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出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出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4）与特许经营权（BOT）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建设、运营及移交合同项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三（30）（3）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劳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

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本公司执行其规定未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	
		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本部*1	15%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5%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15%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	15%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15%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山南分公司	25%
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	20%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京至臻环保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25%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3	1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取得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11002842，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4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九条: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对本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央分享 60%，地方分享 40%）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可以决定减征或者免征。根据 2014 年 2 月 14 日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

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减征或免征民族自治地方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有关问题的公告第三条：符合上述条件给予减征或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的事项，由相关企业在年度纳税申报期限内向其所在地县级主管税务机关提出备案申请，经审核备案登记后执行。云南瑞丽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云南省畹町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盖章确认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2016-01-01 至 2020-12-31 地方分享 40%部分予以免征，2021-01-01 至 2025-12-31 地方分享 40%部分予以减半征收。综上所述，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享受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3、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享受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6,268,469.92	10,701,687.06
其他货币资金	3,500.00	1,603,500.00
合　计	**16,271,863.98**	**12,305,187.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说明：本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15318537650067 的一般存款账户是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池账户，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资金池归集下拨余额为 0.00 元。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保函保证金		1,600,000.00
财产保全司法部门冻结款项	3,491.28	268,418.98
保证金	3,500.00	3,500.00
合　计	**6,991.28**	**1,871,918.98**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175,731.45		4,175,731.4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175,731.45**		**4,175,731.45**

（续）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694,790.2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5,694,790.20**	

3、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45,738,358.74	41,372,437.59	104,365,921.15	75,533,829.01	37,074,537.48	38,459,291.53
合　计	**145,738,358.74**	**41,372,437.59**	**104,365,921.15**	**75,533,829.01**	**37,074,537.48**	**38,459,291.53**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账　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3,954,319.03	5.03	4,725,169.70
1-2 年	12,308,525.69	14.90	1,833,668.72
2-3 年	1,249,525.44	31.45	393,036.04
3-4 年	7,030,036.52	46.48	3,267,356.21
4-5 年	164,975.47	74.09	122,230.33
5 年以上	31,030,976.59	100.00	31,030,976.59
合　计	**145,738,358.74**	**28.39**	**41,372,437.59**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074,537.48	4,537,361.21	239,461.10		41,372,437.59

本报告期无实际转销或核销的应收账款。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合并计算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总额合计数的比例（%）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神木市兰炭产业特	74,749,100.00		74,749,100.00	41.82	3,737,455.00

色园区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常青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利泽长阳分公司	13,900,000.00		13,900,000.00	7.78	13,900,000.00
宣威市净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576,390.00	4,645,389.64	14,221,779.64	7.96	1,699,322.87
崇义县金坑乡人民政府	4,768,000.00	1,680,733.96	6,448,733.96	3.61	5,967,949.94
神木市江泰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561,600.00		3,561,600.00	1.99	178,080.00
合　计	**106,555,090.00**	**6,326,123.60**	**112,881,213.60**	**63.16**	**25,482,807.81**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51,058.75	75.77	2,843,243.03	72.50
1-2 年	633,151.46	9.69	560,994.34	14.31
2-3 年	462,231.67	7.07	52,405.13	1.34
3-4 年	23,137.87	0.35	68,809.10	1.75
4-5 年	68,809.10	1.05	49,478.39	1.26
5 年以上	396,333.60	6.07	346,855.21	8.84
合　计	**6,534,722.45**	**100.00**	**3,921,785.2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陕西金信天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5,000.00	30.3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江苏源泰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1,837.95	16.40	注 1	未到结算期
西安霍威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13.7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600.00	7.8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杭州市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150.00	4.6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4,772,587.95**	**73.03**		

注 1：1 年以内 790,834.95 元，1-2 年 281,003.00 元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33,228.49	3,361,451.38
合　计	**4,133,228.49**	**3,361,451.38**

（1）应收利息情况

无。

（2）应收股利情况

无。

（3）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504,619.87	2,371,391.38	4,133,228.49	5,684,856.84	2,323,405.46	3,361,451.38
合　计	**6,504,619.87**	**2,371,391.38**	**4,133,228.49**	**5,684,856.84**	**2,323,405.46**	**3,361,451.38**

①坏账准备

A、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组合：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1,407,659.75	12.59	177,166.69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组合：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902,735.43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合　计	**4,310,395.18**	**12.59**	**177,166.69**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无。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中恒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94,894.49	100.00	1,994,894.49	收回可能性很小
北京品道康源商贸有限公司(代交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99,330.20	100.00	199,330.2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　计	**2,194,224.69**	**100.00**	**2,194,224.69**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9,180.77		2,194,224.69	2,323,405.4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47,985.92			47,985.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7,166.69		2,194,224.69	2,371,391.38

③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重要的:

无。

④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押金、保证金	2,902,735.43	3,006,727.23
借款		
待退预付款	1,994,894.49	1,994,894.49
代垫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险	700,686.13	555,546.34
其他（代垫费用）	906,303.82	127,688.78
合　计	**6,504,619.87**	**5,684,856.84**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托普世纪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	2,152,066.43	注 1	33.09	
中恒云网科技	否	待退预付	1,994,894.49	5 年以	30.67	1,994,894.49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发展有限公司		款		上		
海南华盛天涯投资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828,900.00	1年以内	12.74	41,445.00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300,000.00	4-5年	4.61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否	社保公积金	233,486.23	1年以内	3.59	
合　计			**3,585,179.70**		**55.12**	**2,235,669.69**

注1：2-3年352,055.01元，3-4年2,700.00元，4-5年64,900.00元，5年以上1,732,411.42元。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51,715.01		4,351,715.01
在产品	3,582,695.05		3,582,695.05
包装物	9,931.79		9,931.79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2,878,986.67		2,878,986.67
合同履约成本	42,282,339.45		42,282,339.45
合　计	**53,105,667.97**		**53,105,667.97**

说明：合同履约成本-氢能源应用研究院项目期末金额11,201,101.11元，该项目为至臻环保与道依茨公司合资项目，由至臻环保代建，最终由中关村道依茨氢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回购。

（续）

项　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46,993.10		2,046,993.10
低值易耗品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228,689.21		228,689.21
合同履约成本	25,720,839.44		25,720,839.44

项　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27,996,521.75**		**27,996,521.75**

（2）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存货未发生减值事项。

7、合同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合同资产	32,981,570.29	21,781,091.81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631,757.90	3,592,033.91
小计	28,349,812.39	18,189,057.9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部分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小计		
合　计	**28,349,812.39**	**18,189,057.90**

（1）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如下:

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无。

②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1：工程建设项目	32,981,570.29	14.04	4,631,757.90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托管运营项目				
组合3：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　计	**32,981,570.29**	**14.04**	**4,631,757.9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合同资产余额、应收账款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并披露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总额合计数的比例（%）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古德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541,284.40	9,541,284.40	5.34	512,366.97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8,145,992.33	8,145,992.33	4.56	437,439.79
宣威市净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576,390.00	4,645,389.64	14,221,779.64	7.96	1,699,322.87
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32,084.28	2,032,084.28	1.14	344,145.03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91,751.48	1,821,994.85	3,513,746.33	1.97	1,446,356.05
合　计	**11,268,141.48**	**26,186,745.50**	**37,454,886.98**	**20.96**	**4,439,630.71**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留抵扣额	53,988,899.96	26,767,313.71
待认证进项税	1,086,149.33	702,139.10
预交所得税	2,738.06	
合　计	**55,077,787.35**	**27,469,452.81**

9、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286,567.00	13,286,567.00
2、本年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13,286,567.00	13,286,567.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655,190.07	3,655,190.07
2、本年增加金额	315,556.00	315,556.00
（1）计提或摊销	315,556.00	315,556.0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3,970,746.07	3,970,746.0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315,820.93	9,315,820.93
2、年初账面价值	9,631,376.93	9,631,376.9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中坤大厦置换房产	9,315,820.93	房产证办理中

10、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固定资产	30,285,941.67	33,955,952.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30,285,941.67**	**33,955,952.93**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A、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533,485.63	69,619,385.40	4,351,507.23	2,858,003.43	78,362,381.69
2、本年增加金额	357,622.56	2,860,169.88	39,247.79	90,837.63	3,347,877.86
（1）购置	357,622.56	2,860,169.88		80,239.63	3,298,032.07
（2）在建工程转入			22,469.41	2,487.59	24,957.0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3）企业合并增加					
（4）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1,210,160.44	392,833.59	10,598.00	1,613,592.03
（1）处置或报废			353,585.80		353,585.80
（2）合并范围减少					
（3）转入在建工程		1,210,160.44	39,247.79	10,598.00	1,260,006.23
4、年末余额	1,891,108.19	71,269,394.84	3,981,143.05	2,930,132.65	80,071,778.7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28,950.20	38,452,832.93	3,221,061.58	2,303,584.05	44,406,428.76
2、本年增加金额	36,679.76	5,480,419.25	234,601.37	225,994.90	5,977,695.28
（1）计提数	36,679.76	5,480,419.25	234,601.37	225,994.90	5,977,695.28
（2）企业合并增加					
（3）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237,491.68	352,684.89	8,110.41	598,286.98
（1）处置或报废			335,906.51		335,906.51
（2）合并范围减少					
（3）转入在建工程		237,491.68	16,778.38	8,110.41	262,380.47
4、年末余额	465,629.96	43,695,760.50	3,102,978.06	2,521,468.54	49,785,837.0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合并范围减少					
（3）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25,478.23	27,573,634.34	878,164.99	408,664.11	30,285,941.67
2、年初账面价值	1,104,535.43	31,166,552.47	1,130,445.65	554,419.38	33,955,952.93

B、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2）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无。

11、在建工程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在建工程	70,233,873.45	48,874,824.09
工程物资	1,531,823.01	
合　计	**71,765,696.46**	**48,874,824.09**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烟道灰资源化项目	62,233,873.45		62,233,873.45	48,874,824.09		48,874,824.09
神木光伏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海南13万吨/年水泥窑协同处置危废项目	1,634,802.52	1,634,802.52		1,634,802.52	1,634,802.52	
合　计	**71,868,675.97**	**1,634,802.52**	**70,233,873.45**	**50,509,626.61**	**1,634,802.52**	**48,874,824.0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元 ）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烟道灰资源化项目	6827万	自筹资金	91.16	91.16
神木光伏项目	2173万	自筹资金	36.82	36.82

（续）

工程名称	2024.01.01		本期增加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烟道灰资源化项目	48,874,824.09	6,477,267.99	13,384,006.36	2,642,285.36
神木光伏项目			8,000,000.00	
合　计	**48,874,824.09**	**6,477,267.99**	**21,384,006.36**	**2,642,285.36**

（续）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		2024.12.31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烟道灰资源化项目	24,957.00		62,233,873.45	9,119,553.35
神木光伏项目			8,000,000.00	
合　计	**24,957.00**		**70,233,873.45**	**9,119,553.35**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4）工程物资

类　别	2024.12.31	2023.12.31
专用材料		
专用设备	1,531,823.01	
工器具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531,823.01**	

12、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1,624,098.68	21,624,098.68
2、本年增加金额	418,662.41	418,662.41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2,042,761.09	22,042,761.0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574,353.15	16,574,353.15
2、本年增加金额	5,018,555.67	5,018,555.6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1,592,908.82	21,592,908.8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49,852.27	449,852.27
2、年初账面价值	5,049,745.53	5,049,745.53

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软件	PPP(BOT)项目建造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009,241.51	10,546,978.26	622,277,668.73	638,833,888.50
2、本年增加金额		18,949,675.59	52,659,430.10	71,609,105.69
（1）购置		230,536.28		230,536.28
（2）内部研发		18,470,190.31		18,470,190.31
（3）合同资产转入			52,659,430.10	52,659,430.10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6,009,241.51	29,247,704.85	674,937,098.83	710,194,045.1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26,270.67	2,526,705.92		3,352,976.59
2、本年增加金额	600,924.12	1,930,150.72	26,247,553.84	28,778,628.68
（1）摊销	600,924.12	1,930,150.72	26,247,553.84	28,778,628.68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1,427,194.79	4,456,856.64	26,247,553.84	32,131,605.2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582,046.72	24,790,848.21	648,689,544.99	678,062,439.92
2、年初账面价值	5,182,970.84	8,020,272.34	622,277,668.73	635,480,911.91

（2）期末无形资产抵押的情况

无。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3,297,240.93	21,559,025.10	2,676,487.76	17,359,918.05
资产减值准备	415,733.89	2,771,559.27	269,079.96	1,793,866.43
租赁负债	81,441.11	542,940.75	1,665,092.78	11,100,618.51
可抵扣亏损	6,986,058.06	43,235,554.67	3,994,955.64	22,868,789.57
合　计	**10,780,473.99**	**68,109,079.79**	**8,605,616.14**	**53,123,192.56**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67,477.84	449,852.27	757,461.83	5,049,745.53
合　计	**67,477.84**	**449,852.27**	**757,461.83**	**5,049,745.5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044,975.06	25,470,994.89
可抵扣亏损	15,767,845.22	14,860,176.35
合　计	**39,812,820.28**	**40,331,171.24**

注：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金额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系预计未来能否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故未就该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4.12.31	2023.12.31
2024 年度		1,255,894.10
2025 年度	3,396,130.92	4,266,958.42
2026 年度	433,822.97	3,044,682.89
2027 年度	1,674,519.22	3,556,520.01
2028 年度	8,683,945.48	2,736,120.93
2029 年度及以后	1,579,426.63	
合　计	**15,767,845.22**	**14,860,176.35**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付购车款	679,800.00	679,800.00
预付其他工程设备款	27,009,410.52	39,367,615.86
合　计	**27,689,210.52**	**40,047,415.86**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借款	160,000,000.00	65,000,000.00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7,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5,320.49	66,915.04
合　计	160,155,320.49	72,066,915.04

说明：（1）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信用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间 2024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借款利率 4.2%；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信用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间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借款利率 3.8%。(2)南京银行西客站支行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 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0 月,借款利率 4%。(3)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年利率为 4%。（4）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新区支行信用借款 4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年利率 3.95%。（5）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 2024 年 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借款利率 3.70%。（6）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综合授信借款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9 月 22 日，年利率为 4%；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综合授信借款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年利率为 4%。（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综合授信借款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年利率 3.5%。

17、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194,074.00	1,925,723.81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194,074.00**	**1,925,723.81**

18、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咨询检测款（环评咨询项目）	19,263,025.96	19,505,730.65
应付工程设备款（工程施工项目）	196,983,600.43	178,896,868.99
应付其他	2,438,125.56	1,036,472.62
合　计	**218,684,751.95**	**199,439,072.26**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30,248,020.25	尚未结算
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8,303,869.46	尚未结算
上海米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932,300.88	尚未结算
北京托普世纪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5,287,316.80	尚未结算
山西亚乐士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30,094.46	尚未结算
北京首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42,342.34	尚未结算
合　计	**65,143,944.19**	

19、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收房租	214,920.00	364,696.20
合　计	**214,920.00**	**364,696.20**

20、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合同负债	10,938,174.04	14,252,269.6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　计	**10,938,174.04**	**14,252,269.66**

（1）分类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收环评咨询费		
技术服务费	5,914,608.20	13,052,269.66
污水处理费		1,200,000.00
产品销售款	5,023,565.84	
合　计	**10,938,174.04**	**14,252,269.66**

21、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33,998.84	60,647,415.08	51,741,400.79	22,840,013.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7,351.76	5,904,950.00	5,919,629.72	222,672.04
三、辞退福利		410,161.70	410,161.7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4,171,350.60**	**66,962,526.78**	**58,071,192.21**	**23,062,685.1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00,298.42	51,637,854.62	42,844,892.84	22,593,260.20
2、职工福利费	1,832.00	1,512,509.57	1,389,442.57	124,899.00
3、社会保险费	145,366.62	3,568,237.22	3,586,491.31	127,112.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881.21	3,074,752.81	3,003,695.26	107,938.76
工伤保险费	19,446.75	285,066.12	285,339.10	19,173.77
生育保险费	89,038.66	208,418.29	297,456.95	
4、住房公积金	-15,861.20	3,567,818.84	3,559,232.84	-7,275.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63.00	360,994.83	361,341.23	2,016.60
6、其他				
合　计	**13,933,998.84**	**60,647,415.08**	**51,741,400.79**	**22,840,013.1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0,224.22	5,686,231.49	5,700,466.37	215,989.34
2、失业保险费	7,127.54	218,718.51	219,163.35	6,682.70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				
合　计	**237,351.76**	**5,904,950.00**	**5,919,629.72**	**222,672.04**

22、应交税费

税　项	2023.12.31	2023.12.31
增值税	3,453,027.22	8,901,965.62
企业所得税	6,881,412.81	2,033,260.40
个人所得税	148,711.92	143,68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223.07	321,658.91
教育费附加	213,949.01	213,546.04
土地使用税	271,756.25	
印花税	22,287.67	601.22

水利基金	12,799.90	
合　计	**11,326,167.85**	**11,614,717.07**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12.31	2023.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02,534.92	5,442,700.36
合　计	**2,502,534.92**	**5,442,700.36**

（1）应付利息情况

无。

（2）应付股利情况

无。

（3）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12.31	2023.12.31
往来款及其他	2,502,534.92	5,442,700.36
待付报销款		
合　计	**2,502,534.92**	**5,442,700.36**

②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6）	133,177,843.06	123,128,745.8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7）	542,940.75	6,336,031.6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8）	501,667.71	689,9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　计	**134,222,451.52**	**130,154,677.51**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12.31	2023.12.31
待转销项税	1,125,356.68	1,505,295.82

项　目	2023.12.31	2023.12.31
待返所得税款	8,667.13	
合　计	**1,134,023.81**	**1,505,295.82**

2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保证借款	58,000,000.00	58,000,000.00
抵押借款	4,700,000.00	4,700,000.00
质押借款	385,000,000.00	323,500,000.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77,843.06	428,745.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4）	133,177,843.06	123,128,745.83
合　计	**315,000,000.00**	**263,500,000.00**

注：（1）2020 年 9 月，母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现金管理项下委托贷款委托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借款 5,8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三年（2020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借款利率为年化 6%。该借款以公司股东吴盟盟、田宁宁和张春晖所持本公司的 16,394,885 股股份做担保。2023 年 8 月经公司与母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同意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延期 12 个月，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延长中关村发展集团关联借款期限的议案》，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延期 12 个月。（2）2022 年 6 月，母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现金管理项下委托贷款委托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借款 47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两年（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年化 5.5%。该借款以房产（不动产权证号码：京（2021）密不动产权第 0004749 号）作为抵押。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关村发展集团申请延期支付关联借款本金的议案》，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延期 12 个月。（3）2023 年 2 月 14 日，子公司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路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额 4.5 亿元，实际使用额度 3.85 亿元。该借款以子公司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柠条塔区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废水处理费(应收账款收费权)作为质押。

27、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租赁付款额	545,696.72	6,485,496.0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55.97	149,464.41
小计	542,940.75	6,336,031.6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4）	542,940.75	6,336,031.68
合　计	**0.00**	**0.00**

28、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	501,667.71	1,135,272.00
其中：本金付款额	517,425.00	1,207,325.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5,757.29	72,053.00
小计	501,667.71	1,135,272.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4）	501,667.71	689,900.00
合　计	**0.00**	**445,372.00**

29、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7,914.86	203,000.00	347,994.19	352,920.67	专项研发经费、培训补贴
合　计	**497,914.86**	**203,000.00**	**347,994.19**	**352,920.67**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30、股本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减					202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2,646,200.00						162,646,200.00

31、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股本溢价	52,621,728.20			52,621,728.20
其他资本公积	-15,698,291.33			-15,698,291.33
合　计	**36,923,436.87**			**36,923,436.87**

32、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043,039.06			3,043,039.0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043,039.06**			**3,043,039.06**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23,729.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23,729.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5,676.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49,405.79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731,856.96	227,715,474.64	449,729,819.01	392,188,009.31
其他业务	1,724,122.37	867,197.48	933,714.33	657,176.80
合　计	**282,455,979.33**	**228,582,672.12**	**450,663,533.34**	**392,845,186.11**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咨询业务	5,817,090.27	5,838,081.94	18,252,079.76	15,843,534.60
工程承包业务	93,907,377.04	82,673,258.22	408,799,166.40	359,960,707.86
技术服务业务	148,205,485.50	106,984,950.42	19,879,900.28	13,585,094.28
商品销售业务	32,801,904.15	32,219,184.06	2,798,672.57	2,798,672.57
合　计	**280,731,856.96**	**227,715,474.64**	**449,729,819.01**	**392,188,009.31**

（3）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商品销售业务	工程业务	咨询业务	技术服务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93,907,377.04		148,205,485.50	242,112,862.54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2,801,904.15		5,817,090.27		38,618,994.42
合　计	**32,801,904.15**	**93,907,377.04**	**5,817,090.27**	**148,205,485.50**	**280,731,856.96**

（5）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30。

3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406.46	505,669.26
教育费附加	169,472.52	361,780.02
房产税	125,489.28	97,908.44
土地使用税	272,662.45	10,503.24
车船使用税	9,679.28	12,002.68
印花税	146,865.63	24,147.10
水利基金	42,962.28	
防洪费	142.21	
合　计	**1,004,680.11**	**1,012,010.74**

36、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064,547.57	3,174,558.40
办公费	33,307.68	4,750.14
差旅费	88,137.82	88,958.69
招待费	102,077.63	111,438.99
交通费	20,465.62	14,969.78
业务宣传费	246,500.39	57,193.77
折旧费	863,638.36	731,564.49
服务费	6,000.00	936,665.99
其他	27,373.72	3,600.00
合　计	**5,452,048.79**	**5,123,700.25**

37、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9,336,038.64	14,146,421.21
办公费	1,060,429.13	515,426.41
交通差旅费	609,812.61	759,479.40
招待费	163,565.00	509,789.65
折旧摊销费	483,721.83	1,337,827.82
中介服务费	4,109,990.06	2,165,335.28
租赁物业水电费	4,695,597.71	4,611,308.71
其他	811,946.17	16,806.67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　计	**31,271,101.15**	**24,062,395.15**

38、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639,179.49	1,645,355.92
材料设备	332,825.44	
租赁物业水电费	1,108,068.66	623,811.27
车辆交通费用		1,944.26
差旅费	68,139.88	11,493.24
技术服务费	33,962.26	9,881.19
其他	18,279.36	77,141.63
折旧/摊销费	3,932,025.16	706,341.67
合　计	**11,132,480.25**	**3,075,969.18**

39、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16,100,437.15	6,859,372.29
减：利息收入	45,573.29	35,884.35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63.05	
承兑汇票贴息		14,695.00
手续费及其他	3,335,907.74	66,705.61
未确认融资费用	330,778.46	729,170.75
合　计	**19,871,050.35**	**7,634,059.30**

说明：（1）财务费用中本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274,482.75 元（上一年度为 634,774.75 元）；（2）财务费用-手续费及其他包含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发生的银行顾问费和贷款承诺费 3,303,092.24 元。

40、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22,458,720.78	52,898.5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2,511.68	38,276.6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80.00	324.55
工会经费返还	4,963.39	39,239.21
收国税退税款（六费两税）		
合　计	**22,486,475.85**	**130,738.92**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41、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809,184.49
合　计		**809,184.49**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297,900.11	3,042,225.8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7,985.92	99,317.74
合　计	**-4,345,886.03**	**3,141,543.60**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39,723.99	-1,496,286.58
商誉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34,802.52
合　计	**-1,039,723.99**	**-3,131,089.10**

44、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7,856.28		-7,856.28
其中：固定资产	-7,856.28		-7,856.28
无形资产			
合　计	**-7,856.28**		**-7,856.28**

4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利得			
盘盈利得			
政府补助		150,000.00	
赔偿款	317,063.72		317,063.72
无须支付的债务	2,405,400.39		1,105,295.05
其他	18,840.00		1,318,945.34
合　计	**2,741,304.11**	**150,000.00**	**2,741,304.11**

说明：（1）营业外收入-无须支付的债务本期发生额为集团内公司核查应付单位已注销，集中处理结转，金额 1,095,495.05；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公司无须退还的履约保证金 1,300,105.34 元。

4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滞纳金		56,985.67	
消防罚款		90,000.00	
其他	345.13	968.13	
合　计	**345.13**	**147,953.80**	

4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63,823.25	45,788.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64,841.84	4,746,843.22
合　计	**1,998,981.41**	**4,792,631.8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75,915.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46,387.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5,039.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67,470.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2,147.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3.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0,055.0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转回以前年度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579,377.70
预缴税	
税收优惠	-1.50
租赁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893,667.68
所得税费用	**1,998,981.41**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	2,364,936.45	6,523,348.71
政府补助	22,407,872.14	242,137.73
利息收入	48,588.70	35,884.3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2,302.57	38,276.64
其他	967,391.75	80.00
合　计	**25,811,091.61**	**6,839,727.4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往来款及保证金	1,741,232.06	7,229,260.73
付现费用	5,743,998.89	5,709,120.11
营业外支出	81.00	147,657.73
其他	59,465.92	2.94
合　计	**7,544,777.87**	**13,086,041.5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同终止退回的采购设备款		
合同终止收回投资款和利息		1,618,000.00
合　计		**1,618,000.00**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融资借款		
资金归集		
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18,224.46
合　计		**18,224.46**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融资租赁	689,900.00	689,900.00
偿还借款	828,900.00	
支付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0.16	268,418.98
租金		1,077,561.28
合　计	**1,518,800.16**	**2,035,880.26**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76,933.68	13,070,004.85
加：信用减值损失	4,345,886.03	-3,141,543.60
资产减值损失	1,039,723.99	3,131,089.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34,629.98	6,541,837.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018,555.67	5,982,957.88
无形资产摊销	28,778,628.68	1,765,647.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56.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159,658.65	7,603,142.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9,184.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4,857.85	5,644,28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9,983.99	-897,443.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09,146.22	11,187,650.47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00,478.48	-6,206,932.74
合同负债的增加	-3,314,095.62	-4,182,004.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201,418.73	-30,019,02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164,437.04	44,402,040.89
其他	-4,449,802.38	-25,674,31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363.01	28,398,203.7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64,872.70	10,433,268.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33,268.08	11,294,845.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1,604.62	-861,577.0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现金	16,264,872.70	10,433,268.0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64,872.70	10,433,26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4,872.70	10,433,268.08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91.28	6,991.28	财产保全司法部门冻结款项及保证金
固定资产	1,533,485.63	1,072,161.83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74,749,100.00	71,011,645.00	借款质押收款权
合　计	**76,289,576.91**	**72,090,798.11**	

51、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　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74,48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租赁收入	1,180,390.51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②融资租赁

无。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5,639,179.49	153,355.12	1,645,355.92	2,743,843.73
材料设备	332,825.44			
租赁物业水电费	1,108,068.66		623,811.27	385,336.30
车辆交通费用	-	271.00	1,944.26	2,059.76
差旅费	68,139.88		11,493.24	9,728.79
技术服务费	33,962.26		9,881.19	
其他	18,279.36	3,088.89	77,141.63	22,049.13
折旧费	3,932,025.16		706,341.67	689,380.50
合　计	**11,132,480.25**	**156,715.01**	**3,075,969.18**	**3,852,398.21**

2、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兰炭废水处理及资源化技术集成	10,568,072.00			10,568,072.00		
监测车出租项目	1,639,594.66			1,639,594.66		
双碳目标智慧管理系统	6,113,644.39	148,879.26		6,262,523.65		
合　计	**18,321,311.05**	**148,879.26**		**18,470,190.3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无变化。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万	北京	北京	工程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万	云南瑞丽	云南瑞丽	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万	山西长治	山西长治	环保技术研发、推广	6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万	海南澄迈	海南澄迈	危险废物经营	70.00		投资设立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0 万	北京	北京	技术推广、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北京至臻环保有限公司	500.00 万	北京	北京	环境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3,400.00 万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3.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万	陕西神木	陕西神木	环保技术研发、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	342.84		1,216,702.72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	-55,743.74		840,500.42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904.78		-363,803.83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26.47	4,753.05		3,253,187.7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33,698.60	68,987,929.17	76,621,627.77	69,379,870.98		69,379,870.98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01,876.19		3,501,876.19	208.13		208.13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66,671.64	15,899,930.96	16,866,602.60	14,776,112.18		14,776,112.18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6,787,209.76	9,344,701.61	16,131,911.37	3,842,096.62		3,842,096.62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7.11	857.11	-54,928.50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5,812.46	-185,812.46	-591,580.15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761.95	4,761.95	622,233.9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4,556,687.34	17,955.95	17,955.95	-1,983,233.39

八、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期末应收金额

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助力经济专项研发经费	51,052.02			51,052.02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213,677.25				47,621.34		166,055.91	与收益相关
基于矿井疏干水回用的水生态修复关键技术及工程示范专项经费	233,185.59	203,000.00			249,320.83		186,864.76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97,914.86**	**203,000.00**		**51,052.02**	**296,942.17**		**352,920.67**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津贴	39,108.76	11,427.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岗位补贴	18,560.00	39,971.5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优秀项目奖励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端运营补贴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企补贴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助力经济专项研发经费	51,052.02	27,845.5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47,621.34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与收益相关
基于矿井疏干水回用的水生态修复关键技术及工程示范专项经费	249,320.83	49,693.80	研发费用	与收益相关
神木市公共财政事务所奖励资金	20,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神木市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奖励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2,755,662.95**	**280,437.87**		

4、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所属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外币项目	2024.12.31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00.75	237.44	5,238.19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000.75	237.44	5,238.1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　计			

（续）

外币项目	2023.12.31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842.56	234.19	5,076.75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842.56	234.19	5,076.75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 计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借款主要是固定利率的借款，较少有浮动利率的情况。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理财产品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基金、理财产品等金融工具。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

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提供最高为人民币 640,000,000.00 元的贷款额度，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20,000,000.00 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0,155,320.49				160,155,320.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94,074.00				4,194,074.00
应付账款	218,684,751.95				218,684,751.95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177,843.06				133,177,843.06
长期借款		75,000,000.00	205,500,000.00	34,500,000.00	31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01,667.71				501,667.71
其他金融负债					
合　计	516,713,657.21	75,000,000.00	205,500,000.00	34,500,000.00	831,713,657.21

（续）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2,066,915.04				72,066,915.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25,723.81				1,925,723.81
应付账款	199,439,072.26				199,439,072.26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3,128,745.83				123,128,745.83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5,000,000.00	18,500,000.00	263,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89,900.00	445,372.00			1,135,272.00
其他金融负债					
合　计	397,250,356.94	70,445,372.00	75,000,000.00	18,500,000.00	661,195,728.94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 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十一、 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	1,692,203.0593	35%	35%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吴盟盟	本公司的股东，持股 22.7411%
张春晖	本公司的股东，持股 6.9169%
田宁宁	本公司的股东，持股 9.2225%
中关村道依茨氢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企业,持股 50%(未实际出资)
华夏叁壹捌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企业，持股 6%(未实际出资)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丰台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光谷科技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金桥科技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电子城建设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海外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京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前沿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微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中关村协同创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信息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延庆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北京中关村资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石家庄中关村协同发展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中关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中关村芯园（北京）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中关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同一控制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咨询服务	4,300,606.10	9,122.079.64
北京中关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47,580.20	
合　计		**4,348,186.30**	**9,122.079.6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424,528.30	
合　计		**424,528.30**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盟盟、田宁宁、张春晖	58,000,000.00	2020.9.7	2025.9.7	否

2020 年 9 月，本公司取得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 万元委托贷款，该贷款是以公司第二大股东吴盟盟和公司股东田宁宁、张春晖所持本公司的股份做质押，其中吴盟盟质押股份 9,836,931 股、田宁宁和张春晖质押股份均为 3,278,977 股。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69,500,000.00	2023/3/17	2031/3/16	否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5,500,000.00	2023/3/17	2031/3/16	否
合 计	**385,000,000.00**			

2023 年 2 月 14 日，本公司为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路支行 4.5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9.10 万	432.76 万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91,751.48	1,241,751.4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8,857.4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60,844.25	12,939,871.2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60,874.91
其他应付款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结算中心）	304,541.82	1,059,241.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结算中心）	62,700,000.00	62,7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53,588,470.24	14,015,540.42	39,572,929.82	92,547,967.86	13,974,898.53	78,573,069.33
合　计	**53,588,470.24**	**14,015,540.42**	**39,572,929.82**	**92,547,967.86**	**13,974,898.53**	**78,573,069.33**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账　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419,932.63	5.37	398,450.38
1-2 年	11,727,940.68	15.14	1,775,610.22
2-3 年	399,525.44	34.55	138,036.04
3-4 年	6,917,934.48	46.42	3,211,305.19
4-5 年	164,975.47	74.09	122,230.33
5 年以上	8,369,908.26	100.00	8,369,908.26

账　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合　计	**35,000,216.96**	**40.04**	**14,015,540.42**

组合——合并范围内公司应收款项

账　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80,761.78		
1-2 年	1,701,796.40		
2-3 年	1,708,773.12		
3-4 年	14,296,921.98		
合　计	**18,588,253.28**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974,898.53	40,641.89			14,015,540.42

本报告期无实际转销或核销的应收账款。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867,076.71	注 1	20.28	
宣威市净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576,390.00	1-2 年	17.87	1,449,865.45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77,500.12	注 2	14.33	
北京理想汽车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2,876,542.80	1 年以内	5.37	154,470.35
小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248,301.79	1 年以内	4.20	120,733.81
合　计	**33,245,811.42**		**62.05**	**1,725,069.61**

注 1:　1-2 年 9,679.45 元，2-3 年 7,397.26 元；3-4 年 10,850,000.00 元；注 2：1 年以内 880,761.78 元; 1-2 年 1,692,116.95 元; 2-3 年 1,701,375.86 元; 3-4 年 1,689,787.90 元；4-5 年 1,713,457.63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9,694,419.67	113,056,719.01
合　计	**189,694,419.67**	**113,056,719.01**

（1）应收利息情况

无。

（2）应收股利情况

无。

（3）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91,703,468.19	2,009,048.52	189,694,419.67	115,065,322.67	2,008,603.66	113,056,719.01
合　计	**191,703,468.19**	**2,009,048.52**	**189,694,419.67**	**115,065,322.67**	**2,008,603.66**	**113,056,719.01**

①坏账准备

A、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组合: 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259,328.30	5.46	14,154.03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组合: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320,080.42			
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应收款项	187,129,164.98			
合　计	**189,708,573.70**	**0.01**	**14,154.03**	

B、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无。

C、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中恒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94,894.49	100.00	1,994,894.49	回收可能性很小
合　计	1,994,894.49	100.00	1,994,894.49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709.17		1,994,894.49	2,008,603.6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444.86			444.8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154.03		1,994,894.49	2,009,048.52

③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重要的:

无。

④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待退预付款	1,994,894.49	1,994,894.49
内部往来	187,129,164.98	110,427,027.46
押金、保证金	2,320,080.42	2,425,072.22
借款		
代垫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险	252,848.30	216,753.50
其他	6,480.00	1,575.00
合　计	**191,703,468.19**	**115,065,322.67**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是	内部往来	125,227,213.15	注1	65.32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内部往来	53,530,651.51	注2	27.92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是	内部往来	5,360,267.02	注3	2.80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是	内部往来	2,757,533.70	1年以内	1.44	
中恒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待退预付款	1,994,894.49	5年以上	1.04	1,994,894.49
合　计			**188,870,559.87**		**98.52**	**1,994,894.49**

注 1：1 年以内 69,420,000.00 元，1-2 年 55,763,931.54 元，2-3 年 43,281.61 元；注 2：1 年以内 10,151,555.92 元，1-2 年 2,497,600.00 元，2-3 年 18,749,617.91 元 3-4 年 22,131,877.68 元；注 3：1 年以内 2,137,967.02 元，1-2 年 3,222,300.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264,654.28		150,264,654.28	147,264,654.28		147,264,654.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50,264,654.28**		**150,264,654.28**	**147,264,654.28**		**147,264,654.28**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神州瑞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云南瑞丽神州瑞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山西瑞霖宇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海南至臻华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北京至臻弘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3,000,000.00		4,800,000.00
北京中关村国际环保产业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1,264,654.28			11,264,654.28
神木至臻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47,264,654.28**	**3,000,000.00**		**150,264,654.28**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事项。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060,335.72	55,738,521.14	155,313,516.68	121,750,339.10
其他业务	830,907.33		820,839.45	
合　计	**72,891,243.05**	**55,738,521.14**	**156,134,356.13**	**121,750,339.10**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咨询业务	2,605,344.20	2,673,332.20	15,289,917.89	11,907,651.72
工程业务	41,247,946.94	34,463,630.50	104,831,751.77	81,667,611.96
商品销售业务			2,798,672.57	2,798,672.57
技术服务	28,207,044.58	18,601,558.44	32,393,174.45	25,376,402.85
合　计	**72,060,335.72**	**55,738,521.14**	**155,313,516.68**	**121,750,339.10**

（3）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商品销售业务	工程业务	咨询业务	技术服务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41,247,946.94		28,207,044.58	69,454,991.52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605,344.20		2,605,344.20
合　计		**41,247,946.94**	**2,605,344.20**	**28,207,044.58**	**72,060,335.72**

（5）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30。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809,184.49

合　计		**809,183.49**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5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58,720.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0,958.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4,697.2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5,516,520.7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896,648.4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619,872.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7,282.5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612,589.7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7	-0.11	-0.11

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5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58,720.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0,958.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4,697.2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5,516,520.72
减：所得税影响数	3,896,64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82.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612,589.77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